2021年度长沙市开福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1. 部门、单位基本情况
2. **在职人员情况**

本单位2021年实有编制人数15人；编外长期聘用人员7人；年薪制聘用人员1人；退休人员12人（已纳入社保统筹）。

**（二）机构设置**

长沙市开福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是开福区政府工作部门，为正科级单位。现有下属三个二级机构，分别为：长沙市开福区就业服务中心、长沙市开福区社会保险服务中心和长沙市开福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。内设7个科室，分别为：办公室、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科（基金监督科）、综合管理科、工资福利科、社会保险管理科、就业促进科、计划财务科，其中计划财务科为2021年新增科室。

**（三）主要职能**

贯彻执行国家、省、市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的法律法规、规章制度。拟订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，并组织实施。

拟订全区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，落实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、人力资源流动政策，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、有效配置。

负责全区促进就业工作，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，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，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，落实就业援助制度，贯彻落实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。

统筹推进建立全区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。落实养老、失业、工伤等社会保险（不含医疗保险，生育保险，下同）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。落实养老、失业、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，编制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；会同有关部门落实全民参保计划。

负责全区就业、失业、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，拟订应对预案，实施预防、调节和控制，保持就业形势稳定，确保相关社会保险基金安全运行。

贯彻执行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规划和劳动关系政策，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，监督落实全区职工工作时间、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，监督落实全区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, 监督落实全区女工、未成年工特殊劳动保护政策。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，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，依法查处重大案件。

牵头推进全区深化职称制度改革，贯彻落实专业技术人员管理、继续教育和博士后管理等政策，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，落实吸引留学人员来区（回国）工作或定居政策。落实技能人才培养、评价、使用和激励制度，执行职业资格制度，落实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。

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，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、公开招聘、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，贯彻落实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。

贯彻执行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，贯彻执行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。落实国家、省、市表彰奖励制度。

贯彻执行农民工工作相关政策，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，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。

完成区委、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职能转变。深入推进简政放权、放管结合、优化服务改革，进一步减少行政审批事项，规范和优化对外办理事项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，创新就业和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方式，加强信息共享，提高公共服务水平。

**（四）2021年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**

**1.始终“精实组织”，跑出充分就业加速度**

**一是紧盯“两个指标”。**以城镇新增就业人数、城镇调查失业率两个指标为重点，夯实基层基础，在政策、资金、服务上协同发力，全年累计开展各类招聘活动51场，实现城镇新增就业8569人，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.5%以内，完成我区城镇调查失业率16个样本点、208户的调查工作。**二是紧抓“两项行动”。**把省级充分就业社区（村）建设做为就业工作的有效抓手，统筹安排、及时调度、每月通报、“点对点”督导，21个建设单位整体推进，平均得分在全市排名前列。大力实施“长沙工匠”铸造工程，累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2.96万人次，已提前完成省市重点民生实事考核中的培训任务，完成市对区考核中培训任务的118%。**三是紧扣“两类群体”。**坚持把高校毕业生就业摆在就业工作首位，连续6年开展“大学生就业在开福”系列活动，真情“湘”助农民工等就业困难群体，点亮“万家灯火”、实施“春风行动”，开展“311服务”4.28万次，服务覆盖率全市领先，零就业家庭动态“清零”；全年已发放创业担保贷款1660万元，发放高校毕业生租房和生活等各类惠民惠企补贴约2414.56万元。加大宣传力度，提升就业服务，全年各类官方媒体报道30余篇，《聚焦“六稳”促就业 千方百计惠民生》的工作经验在《湖南人社工作》第9期上专题刊发，得到省人社厅厅长唐白玉批示表扬，在全省推广。

**2.始终“精心服务”，提升人才工作支撑力**

**一是围绕产业发展“引才”。**全面落实区委“人才兴区”战略，首次尝试赴北京校招，引入高层次人才23名，其中博士研究生4人，硕士研究生18人，综合素质为历年之最；精心组织事业单位招聘工作，从近万名考生中择优录取优秀人才35名，营造开福爱才、惜才、重才的良好氛围。**二是围绕党政机关“育才”。**坚持党对人才工作的领导，健全“树牢导向、完善考核、推进交流、加强监督”机制，完成19家单位的岗位重新设置。千方百计保障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，组织全区37家单位216名工勤技能岗位人员参加2021年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考试。**三是围绕专业技术“留才”。**新增筑友智造科技产业集团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，在马栏山视频文创园设立职称评定联络站，开通“绿色通道”，首批评定初级职称80人，打造了高层次人才交流平台；首次开展编外教师职称初任工作，444人通过初任，解决了其职称评定的“堵点”问题，全区人才幸福感、归属感、获得感不断增强。

**3.始终“精细实施”，织密社会保障安全网**

**一是“做实”基础保障工作。**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保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，持续推进社保扩面，如期完成基本养老金第17次调增，制度保障应保尽保，预计全区全年参保人数23.68万人，累计发放退休待遇8.07亿元。**二是“做细”重点人群参保。**严格落实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政策，圆满完成人员摸底、数据比对、参保缴费等任务；建立困难群体参保对接长效机制，低保、重残等特扶对象全员参保。**三是“做严”基金监督管理。**扎实开展社保基金管理专项整治行动，深入推进养老保险待遇核查“回头看”，累计核查248449人，社保卡361338张，截至目前，发现死亡人员多发待遇748人，稽核746人，全区各项社保基金安全平稳运行。

**4.始终“精准发力”，打好根治欠薪组合拳**

**一是劳动保障基础与机制统抓。**实施劳动保障网格化管理，强化“区—街道—社区—企业”四级联动，在全省率先组织劳动关系协调员培训，夯实了根治欠薪基层基础。采用缴纳保证金前置程序，实现在建项目全覆盖。**二是劳动风险监测与防范并举。**依托省“两网化”平台进行实时监控，常态开展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巡查，广泛开展《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》教育宣传，引导劳动者理性维权、依法维权，全区未发生一起因欠薪引发的重大舆情。**三是劳动关系执法与办案共促。**畅通投诉渠道，扎实查处各类投诉举报案件，全年累计办理劳动纠纷2600件，协调处理农民工欠薪案件180起，处理全国根治欠薪平台欠薪线索1100条，办结率达100%。

1.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
2. 基本支出情况

2021年基本支出626.95万元，占总支出的62.67%。

1. 项目支出情况

2021年实际发生的项目支出共计为373.47万元，占总支出的37.33%，其中：业务工作经费365.17万元，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为251.17万元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的一般行政管理事务34.65万元，用于工作证退休证印制、购买考核手册、赴北京开展校招工作、临聘人员劳务派遣服务费等；信息化建设3万元，为工资软件维护经费；博士后日常经费为5万元；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208.52万元，主要用于养老保险待遇核查“回头看”专项工作、2021年省级社保基金“防风险 堵漏洞”专项整治工作、区外拟调入人员实地考察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培训、视频会议系统、选调招聘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作；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包括2020年年度考核嘉奖及记功奖励经费114万元。专项经费8.3万元，其他城乡社区支出6万元，为2020年度民生实事工作先进集体2万元、2020年度优化营商工作先进集体2万元、2020年度“433”产业攻坚工作项目建设先进集体2万元；应急管理事务的一般行政管理事务0.5万元，为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考核表彰；政府办公厅（室）及相关机构事务的一般行政管理事务0.5万元，为优秀调研报告奖金；党委办公厅（室）及相关机构事务的一般行政管理事务0.3万，为开福区党委信息先进单位工作经费；公共安全支出的其他公安支出1万元，为综治维稳工作经费（平安建设先进单位）。

三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

（一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

整体绩效目标为全面完成市对区绩效考核目标任务，获评区绩效目标考核一类单位。各项资金的申请使用紧紧围绕本单位各项工作开展，与年度工作任务相符，绩效指标清晰、细化、可衡量，合理合规合法使用各类资金。

1.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2021年，本单位锚准市对区绩效考核目标，全年累计开展各类招聘活动51场，实现城镇新增就业8569人，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.5%以内，完成我区城镇调查失业率16个样本点、208户的调查工作。大力实施“长沙工匠”铸造工程，累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2.96万人次。全年累计办理劳动纠纷2600件，协调处理农民工欠薪案件180起，处理全国根治欠薪平台欠薪线索1100条，办结率达100%。

四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

一是预算编制的口径与实际执行有调整。实际执行中单位工作人员往往有变动或流动。二是预算编制的分类和实行执行出现差异。预算编制的功能分类与经济分类不够细化，出现了分类不一致的情况。下一步将强化预算管理意识，预算编制前多与有关各方做好沟通衔接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、准确性和可控性。完善各类支出管理制度、明细收支项目，坚持专款专用，提高预算编制的前瞻性和指导性。

1.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通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，全面了解分析我单位预算执行及公开、“三公经费”管理、相关政策制度执行、资产管理及部门工作绩效等情况，绩效自评结果将进一步督促我单位围绕绩效目标开展工作，科学合理编制预算，加强财务管理，强化支出责任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，绩效自评按要求及时在政府网站进行公开。